

揭阳市2024年市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百工程”社工市级配套补助人数	全市“双百工程”社工市级配套	=	1827	人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	=	1000	人/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惠及百岁老人百分比	老龄事业资金惠及全市百岁老人百分比	≥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春节和七一慰问困难群众、困难党员等对象满意度	≧	95	%

填报要求：1.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可进行分点表述，总字数不得少于50字；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的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

部门名称	揭阳市民政局		资金主管 部门	民政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741.59	财政拨款	2561.59
	项目支出	1820	其他资金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24	下属二级单位数	
总体绩效目标	切实提升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在2021年底前全市乡镇（街道）已全部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站的基础上，到2022年底前全市村（居）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实现全市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覆盖；做好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切实减轻县级负担，更好推动我市基层党组织发挥创造国凝聚力战斗力；减轻全市100周岁以上老年人家庭负担，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和营造社会敬老爱老氛围；为慰问对象送上慰问费用，缓解低保户和困难户的生活压力，营造祥和的氛围；开展慰问贫困户及贫困老党员，做好脱贫攻坚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公益项目（“双百工程”社工市级配套）	根据揭阳市民政局 财政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妇女联合会 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揭阳市实施“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揭民〔2021〕33号）精神，市财政从2022年起根据“双百工程”明确的最低岗位数量对市辖区按新招聘人员每人每年给予1万元补助，对省财政直管县（普宁市、揭西县、惠来县）按新招聘人员每人每年给予0.5万元补助。补助人数：全市1827人，其中，市辖区477人，普宁市635人，揭西县352人，惠来县363人。	1152
	2	完善社会福利体系（村务监督委员会）	2023年行政村在职“两委”干部补贴标准人均每月3500元，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为村“两委”干部的1/4，人均每月875元，财政按每村2人核算补助，所需资金由省市县按6:3:1比例分担。全市1446个村，每个村按2人计算。行政村在职“两委”干部补贴标准人均每月4000元，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为村“两委”干部的1/4，按1000元计算。	911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老龄事业（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补贴）	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根据年末统计全市各县（市、区）100周岁（含）以上高龄老人的人数，按照揭阳市人民政府揭府办〔2014〕65号文件，对其按500元/人/月标准进行补贴，按全市符合人数550人进行测算。	330
	2	慰问及抚恤	开展春节、七一慰问困难群众、困难党员、乡村振兴帮扶等活动，为慰问对象送上慰问费用，缓解低保户和困难户的生活压力，营造祥和的氛围；开展慰问贫困户及贫困老党员，做好脱贫攻坚工作。	20
绩效指标				